

散文

九月番薯香

□山风

九月是我们四明山农家收获番薯的季节，农户们从地里挖回一担一担的番薯，摆在道地里晾干后存放。每次看到这场面，唇齿间便弥漫出番薯的甜香。

我们这些上世纪60年代初出生的人在很大程度上是靠番薯、芋艿滋养，才艰难成长起来的，对番薯有一种特殊的感情。这种感情是一般人很难体验到的。

常言道：“一方水土养一方人。”在我们大岚山一带，番薯是人们困难时期的救星和希望。上世纪50年代末，这里的人大都靠番薯接济，才活下来。我们村庄的阿苗伯还靠着番薯换来一位慈溪姑娘的爱情。如今，86岁的他早已子孙满堂。每每回忆过去，他都会情不自禁地说出相同的一句话：“幸亏有番薯。”

我爱番薯，是因为栽种它极其简单，只要有点土，有点水，有些许阳光，把剪成几段的藤苗插下去，就能无声无息地茁壮成长。

据说，番薯最早种植于墨西哥、哥伦比亚一带，由西班牙人带至菲律宾等国栽种。一般认为，番薯是明时引入中国的，引进番薯的第一人是陈益。据相关史料记载，明万历八年（1580），

他身着布衣，肩搭包裹，搭乘友人的商船从虎门出发，前往安南（今越南）。到达安南后，当地酋长接待他们时上了一道官菜，这道菜香甜软滑，除了非常可口，还能充饥。这便是番薯。此后，陈益特别留心番薯的生长习性和栽培方法。两年后，他冒险将薯种藏在铜鼓中，偷偷带回国。他在祖父位于虎门金洲小捷山山腰的坟墓前购置了35亩地，开始大面积种植番薯。成功收获后，他决意把这种食物广为传播，自己的眷穴也选在田边，他要与番薯长相厮守。作为“中国引种番薯第一人”，陈益对我国开辟粮源贡献巨大。

番薯传入中国后，显示出其适应力强、无地不宜的优良特性，产量之高，“一亩数十石，胜种谷二十倍”，加之“润泽可食，或煮或磨成粉，生食如葛，熟食如蜜，味似荸荠”，故很快向内地传播。

17世纪初，江南水患严重，五谷不收，饥民流离。彼时，科学家徐光启因父丧正住在上海，得知广东、福建等地种植的番薯是救荒的好作物，便将番薯自福建引种到上海，随之向江苏、浙江一带传播，收成颇佳。

我爱番薯，是因为儿时的记

忆。

我小时候，正逢连年大旱灾，水稻、玉米等庄稼颗粒无收，只有番薯保住了产量。那时，生产队把番薯当成主粮发给农户做口粮，我们一家人天天吃白水煮番薯，拌点奶奶做的咸菜。只有家里来了客人，才能吃上一顿番薯干米饭。我难得吃饱，饿得晚上睡不着觉，以致身体瘦弱，到小学毕业时还不满40公斤。

一天下午放学后，父亲在生产队的地里挖番薯，我跟着去玩，其实是想捡点剩下的番薯来加餐。可哪里捡得到，泥土被挖得很深，父亲捡得干干净净。我小声央求父亲“掉”两个。父亲一本正经地回答：“那不行，番薯是集体的，我们不能多占。”找父亲开后门是没有希望了，我便利用父亲弯腰捡番薯的机会，悄悄地拿了两个大番薯塞进布衫。然后，我对父亲说：“我回去啦！”我捂着衣衫往回走，不料半路碰到生产队长来检查。他见我捂着衣服，一把扯开，两个番薯滚到了地上。队长大怒，当场吼了我父亲不说，还扣了父亲三天的工分。我不但让父亲受了天大的冤枉，还害得我家少分了5公斤番薯，气得从不打我的父亲一怒之下连给了我几个“栗子”。这件事如今回忆起来仍让人心酸。

后来，随着农业生产责任制的落实，四明山区发生了巨大变化，大部分人家一年到头都能吃上白米饭了，而地里的番薯成了村里的特产，漫山遍野都是番薯。番薯产量高，每亩可以收3000多公斤。番薯旺长时，村民们把它的叶茎“剔”下来，拿到集市卖，一公斤可以卖3元多。番薯的叶茎成了餐桌上的美味，据说销到了香港、澳门。到番薯收获时，村民留着番薯藤和小番薯养猪，把大番薯成批地卖到城里，每公斤番薯纯收入在1元以上，赚回了大把的钞票。

近年来，人们越来越注重健康、环保，番薯成为城里人的养生食品。乡亲们引进番薯新品种，加上山里的土质条件适合番薯生长，所产的番薯皮薄、肉红、少粉、多糖，生吃甜而脆，熟食温软而醇香。每到番薯收获季节，村里家家户户都加工番薯淀粉，还将番薯磨成精粉，做成粉丝，销到国内外。到深秋，番薯变得更加香甜，乡亲们就用毛竹、炭火加工番薯枣子，做成旅游产品，最多的一户仅靠出售番薯枣子，每年就有10多万元的收入。

番薯不再是困难时期的口粮，一跃成为畅销的休闲食品，使乡亲们的日子像它红红的皮那样越来越红火。

散文

想念小山村

□南文

想念小山村，其实是想念那里的纯朴，以及远离城市的静美。

这小山村就是我的老家，一个镶嵌在四明山区的畚里。它朴实如我母亲的容颜，高远的天、飘渺的炊烟、历经岁月沧桑的风霜老树以及爬满青藤的老屋和布满青苔的石板桥，如一幅清远的画，更似一首澄澈的诗，让我百读不厌，让我魂牵梦萦。尤其是现在，当我行走在都市的十字街头，高楼、电线、来回穿梭的车流、巨幅的广告牌以及擦肩而过的人群，把我的心敲击得烦躁不安时，我会更加想念我的老家，那个山清水秀的小山村。那里的天好蓝，那里的水好清澈……

今天，坐在城市某个新村的窗口，望着西边的落日正坠落在苍茫的峰峦间，我仿佛坐在家乡的田野边，看着一个诗意盈盈的日子正慢慢地融化在我的泪水里，融化在我的记忆中。

一切都已远走，只有一个心愿仍在我心里激荡，多想牵一头老牛，扛一把锄头，重新走在乡间的小路上，看群山绵延相依，听山泉潺潺欢唱，让明媚的阳光和牧童的歌声照彻、过滤、清洗我被都市尘埃污染的心。哦，最好还是让我成为村口的一棵树吧，在清风细雨中茁壮成长，释放出我所有的绿色，让那只啁啾的小鸟停在枝头，为我儿时的梦欢唱出一片纯净的天空。

然而，小鸟已经飞出了我童年的梦想，和我一起闯进这喧嚣的城市。城市里的每一棵树都知道，越来越多的人和越来越多的人的欲望已把生存的空间弄得凌乱，每一片绿叶都沾满了被废气与酸雨腐蚀的斑点，无力地在冷风中颤抖。走在城市的街头，大楼越来越高，天际越来越远，被物欲敲击的心也越来越糟。那轮明月呢，在灰蒙蒙的天空中，已被纵横交错的电线肢解得支离破碎。是的，

在城市的夜空中永远升不起小山村的

那轮明月！
这个夜晚，有了这轮明月，小村之行充满了诗意，充满了秋天最真实的收获。

中秋之夜，我和几位朋友坐在夜风清朗的山路上，两边的树木如烟一样空蒙，一轮明月挂在隐约的山峰之间，静静地为我们抹上圣洁的光辉，我感觉时光仿佛从此留住。松涛、山泉，我细细地享受着这清远旷达的安谧和芳醇，内心无比空灵，又无比充实，仿佛有一双母亲般的手在抚慰我零落的沧桑之心。

那一刻，没有忧虑，没有烦恼，在城市里滋生出的那份对生存的恐惧远远地遗弃在身后的丛林里，世界就是如此澄澈，心情比月光还要皎洁。我仿佛听到自己至清至纯的感情在心里叮咚作响。一种生命的静美在我四周弥漫……

如今，我们又跻身于这熙攘而又喧嚣的城市，灰色的天空下正上演着一出出灰色的人生。灰色的人生滋生出压抑，需要小山村的那份静美来治愈与化解。我更向往那一份清静。在拥挤与喧嚣之间，在光秃秃的高楼与车流涌动的大道之间，我更执著于那一泓流水、那一脉青峰。城市里的楼群遮蔽了我的目光，但遮不住我对小山村的向往。

今天，我为城市的繁华欣慰，但更为这片繁华下的冷漠与肮脏悲哀。这样的时刻，我更加想念小山村，它在我的心里已成为一种精神、一种寄托，滋养着我这颗倦极的心，渴盼重焕青春，伴我去跋涉人生的险恶。

我是多么想念我的小山村，想念那份纯朴，那份生命中无边无际、无忧无虑的静美。这是我人生的最爱，长存在心灵的深处，永不凋谢。

诗歌

燕窝情

□韩连桂

燕窝素有十八村，
昔日出行九条岭；
如今移阳光城，
古道蜿蜒健身影。

古迹犹在添新景，
山溪欢流幸福声；
特色山庄灯火明，
登峰望城美如锦。

回望当年创业景，
政策给力助脱贫；
因地制宜奔小康，
山乡处处展新姿。

高山特产茶笋香，
林中清泉伴鸟鸣；
宾客上山增活力，
山村振兴开胜境。

林茂竹翠山色青，
寒来暑往勤耕耘；
道路宽敞过家门，
居村老人相聚亲。

身处繁华不忘本，
心系燕窝行德善；
件件实事如花开，
共创锦绣新时代。

散文

秋意浓浓是一种范儿

□一朵

风动秋草萎，天地满清气。扁豆沿着矮墙往上爬，爬上屋顶，匍匐在瓦片上，葳蕤挺立。矮墙上面花穗林立，深紫、淡红、粉白在秋风中摇曳。扁豆就这么在秋高气爽的阳光里生出了一丝风骨。那是它在秋天特有的范儿。

站在老屋门口，放眼整个院子，红彤彤一片，紫红的秋扁豆与火红的石榴果相映成趣，墙头的凌霄花绽放成小喇叭。

而人们对秋天的喜欢分散在收获的喜悦里，果实都会舒适的秋天绽放它们成熟后迷人而真实的样子：石榴咧着嘴巴，扁豆鼓着腰腹，菱角锋芒毕露……

果实都有各自的范儿，那也是人们各自过日子的范儿。桂花在浓郁的香气中坠落在竹匾上，外婆细心而隆重地酿着桂花酒。山坡上，孩子们举着竹夹子，穿着父母特意为他们准备的厚底鞋，对着刺球一样的毛栗子又踩又踹。这是他们在这个季节里可遇而不可求的快乐。

我拎着簸箕，跟在头发花白的父亲后面，去地里挖红薯，生出久别的孺慕之情。时光似乎回到了从前，那个无限依恋着父亲的童年。

秋天就是这么有意思。“秋风起，蟹脚痒；菊花开，闻蟹来。”在

这个颇为文雅的季节里，我并不在意能不能用“蟹八件”吃螃蟹，却喜欢泡一壶白茶，捏一块外婆亲手做的桂花糕，坐在老屋的庭院里，左边是老母亲，右边是老外婆，跟她们聊院子里的果实，教她们品尝赏菊，甚至重拾小女儿的心性，对她们撒个娇。

童年时，秋天采摘、品尝果实的喜悦被无限放大，因为那时食物匮乏、生活贫瘠，这些记忆又让秋天释放了更加迷人的光芒。人到中年，秋天之于我，是集视觉、嗅觉、味觉以及依恋等感觉于一体的快乐。我保留了对秋天的信赖和渴望，就像坚守我对生活的热情，能驱散生活中的迷茫，感受收获的喜悦。

苏轼有诗云：“一年好景君须记，最是橙黄橘绿时。”豪放不羁如苏公，也觉得秋天是一年中最好的时节，好比人之壮年，最值得好好珍惜。想苏公一生沉浮，才华满腹却仕途坎坷，饮尽世态炎凉却始终乐观豁达，人到中年困顿不前却仍把生活过得像秋天的五色画卷一样多姿多彩。这一切体现了他豪放、乐观的范儿。

而平凡如我，生活的乐趣无非是一饭一食、一茶一饮。放眼望去，最饱满的果实就挂在秋天，诗意、风雅也在眼前。秋意浓浓的这种烟火范儿正弥漫我的一日三餐。

散文

眼镜烧烤店

□千成建

好几个晚上没出去散步了。这天，我实在熬不住了，吃完晚饭便出门了。走出小区就是裘皮城广场东侧的十字路口，一阵轻风扑面而来，带着熟悉的香味。抬头望去，原来是对面的眼镜烧烤店营业了。

眼镜烧烤店是去年夏天开起来的。这里是朗霞老集镇最繁华的地段，一到晚上全是夜宵摊，特别是四月以后裘皮服装制作的旺季，大大小小的夜宵摊不下百家。

其中，最吸引眼球的夜宵便是烧烤，冷藏柜里摆放着用细竹串成串的各种食物，如新疆羊肉串、香辣鸡翅、蒜泥生蚝等，再配上烤炉，多种食物混合成特有的浓郁香味，弥漫在道路上空。

最爱吃烧烤的是年轻人，男男女女，成群结队，围在烧烤摊前，焦急地等待着自己想吃的烧烤熟透。

我晚上出门散步，总会在夜宵摊的路段上走一个来回。由于我不吃这一类烧烤，也就没仔细留意，往往走马观花，一晃而过。

直到某个晚上，我走到十字路口，发现路南转角处那幢房子的大门上方打出了非常醒目的广告——“眼镜烧烤”。彩灯闪烁间，我注意到左下角有个“勇闯天涯”的标记。这招牌吸引了我，用“眼镜”作为烧烤店的名字让我觉得奇怪。一探究竟的想法驱使我走了过去。

这家烧烤店确实与众不同，烤炉特别长，上面还装着两只吸

油烟的风机，两道油烟盘旋着向上升腾，右边的冷藏柜也比别家高大许多。屋檐撑着红色帆布棚，里面摆满了小圆桌，有十多张，多数桌子坐满了人。

正在烤炉边忙碌的是个穿着白褂子的中年男子，戴一副眼镜，长得白白净净、文文气气，看上去更像一位教书先生。看到他的眼镜，我明白了“眼镜烧烤”的含义。

我走到冷藏柜前，灯光的照耀下，里面琳琅满目的食物让我眼花缭乱。没想到冷藏柜里居然摆放着这么多食物。一根根细竹串串起各种肉类、鱼类、蔬菜、面包等，多得难以计数。一般餐馆里有的，这里都有，有切成小块串起来的，也有整条鱼、整个茄子的，怪不得这么多人喜欢，原来选择与餐馆里一样多，不过换了一种烹饪方法。

正在观望，一个中年女人走了过来，问我点什么菜。她四十来岁，长得小巧玲珑，穿着黄色的短衫，系着红色围裙，左手拿着盘子，一张瓜子脸上满是笑容，眼角眉梢透露着青年时期的俏丽。这应该是女主人了。我连忙回答“看看、看看”，还有点不好意思。

此后，晚上散步经过那里，我都会驻足一会儿。

男主人一直管着烤炉，双手不停地翻动一串串食物，在烤熟的食物上撒香料，然后放入盘子，再把生的食物拿过来摊开，每个环节都做得非常认真而专注。

女主人在餐桌、烤炉之间来回穿梭，把烤好的食物送到一张张桌子上，再把空盘子顺手带回来。新的客人到了，她又赶紧过去招呼，把客人点的食物装进盘子，放在架子上。一有空闲，她便在丈夫旁边帮着烤蔬菜、面包之类的东西。她还要为客人打包。这么一看，她的工作量远远超过男主人，幸亏如今结账多用手机支付了，要不然真的忙不过来。

这家烧烤店确实有点特色，生意越做越红火，总坐得满满的，等着打包的也排成队。女主人里外应对，风风火火地来回奔波，一条漂亮的马尾辫随着脚步有节奏地晃动着。对生意人来说，越忙就越高兴啊！

有时，她会走到丈夫身边，说上几句悄悄话，离开时又使劲地在他腰背上拧一把。夫妻俩的亲昵劲儿真让人羡慕。我看看的不屑赞叹：好一对伉俪，感情上是恩爱夫妻，生意上是最佳搭档。

有一天下午路过时，门口他们夫妻俩搬出桌子后坐在正口休息。这么长时间了，我想和他们说说话，便走了过去。女主人热情地请

绚丽

南竹 摄 小松 诗

嫣红，嫩黄，雪白，翠绿
被花朵细细捧捧的季节
有一种绚丽与蓬勃的诱惑
踏着徐徐而来的芬芳
在惊喜与惊叹之间
一双疲惫的眼睛重放光彩

当奔波的脚步开始靠近艳丽
窸窣窄窄的时光就有了色彩
掠过每一道风霜记忆
那种漂洋过海而来的美好
就这样无声地描绘着岁月的风景
其实，这只是生活的小小插曲
每一个鲜花绽放的日子
激荡着生命中无法抗拒的回声

我坐下。

随后，我们就聊开了。

他们来自安徽，是蒙城人，来余姚快二十年了，先在工厂里上班，后来学了手艺，便开始创业。虽然挣不到大钱，但他们过得开心、满足。如今，他们不但在老家建了新楼房，还在他们的县城里买了商品房。

我对蒙城人的印象是很深的，因为十多年前我工作的那个小企业，员工大多是蒙城人。于是，我对他们说：“你们安徽人很勤劳，也是最早来我们这个地方打工的人，对我们这里的发展贡献很大啊！”

听了我的话，女主人开心地笑了：“你们浙江人是好样的！当初，我们在这边的厂里上班，老板、老板娘还和我们一起干活呢！你们浙江人到外面去的也很多。只不过，你们浙江人赚大钱，我们安徽人只会赚小钱。我很佩服你们浙江人！”她说话和干活一样痛快、利落。

他们说到大儿子已经23岁时，我怔住了，问道：“儿子这么大了，那你们也有40岁了吧？”女主人笑着回答：“早过40岁了，我们这儿已经是奔五十的人了。”说到这里，她抬头望着远方的天空，若有所思，又说：“等儿子娶了媳妇，我们就回老家种地、管孙子。以后出来创业是什么时候的事了。”

多么坚强、多么豁达、多么乐观的一对夫妻啊！看着他们，我心中升起一股由衷的钦佩之情。

第一〇九一期

河姆渡